

新疆农业大学 2022 年第二批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事业编制工作人员心理测试工作安排

一、心理测试工作安排

(一) 方式

线上测试

(二) 时间

2023 年 2 月 15 日 12:00-2 月 16 日 12:00

(三) 注意事项

1. 应聘人员需在 2023 年 2 月 16 日 12:00 前通过手机扫描二维码完成心理测试;
2. 主要考察应聘人员性格特征和心理素质, 题型为客观题;
3. 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心理测试的视为自动放弃应聘资格, 不得进入下一环节。

二、测试流程

1. 扫码进行登录 (账号: 身份证号, 初始密码: 身份证后六位);



2. 进入系统后请认真、准确填写基本信息（带*号为必填项），保存信息后进入测评环节，直接点击测评即可，如图所示：



3. 提交，完成测评。